

策略及方針

為了履行本會保障香港的金融穩定和維持公平有序的證券及期貨市場的核心使命，我們採納具協調性的監管方針，以促進市場質素及保障投資者。本會的首要重點工作是實施世界級的監管制度，及鞏固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我們採納前置式及跨部門的方針，善用本會的資源並匯集各部門的專業知識，透過及早採取具針對性的介入行動，以處理最嚴重的威脅和最重大或系統性的風險。上述舉措幾乎涵蓋本會所有的監管工作，由“ICE”¹工作小組和我們於上市市場採取的介入行動，以至我們就監督中介人和監察市場所採納的風險為本方針，都包括在內。

本會運用了最新的科技，對可能影響香港市場的新冒起風險和全球發展時刻保持警覺，並與本地、內地及海外的監管機構和執法機關保持密切聯繫。

要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實現本會的目標，我們必須保持靈活變通，時刻準備就緒，以便調整本會的作業方式和工作重點。我們正在引入多項新措施和作出架構變動，藉此令本會成為一家更具效益的監管機構，並協助本港市場為未來作好準備。

現行措施

上市事宜

本會為遏止不當的市場作業手法而採取的前置式監管方針和具針對性的行動，已令市場行為有所改善。自2017年初起，我們透過實際或可能運用《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賦予本會的權力，直接介入了超過150宗涉及首次公開招股或上市公司的個案。



主席雷添良先生

這些介入行動以及本會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經協調後推行的政策工作，令人更難以利用上市公司進行不當的市場活動。為了打擊借殼上市而引入的經優化除牌制度及新的反收購行動規則，使空殼公司的交易數量及反收購的申請數量得以減少。

我們密切監察其他可能損害廣大投資者利益的失當行為，包括公司涉嫌參與有問題的資本市場活動，或故意忽略與這些活動有關且明顯的關注事項。舉例來說，某些包銷商或配售經紀行在小型的首次公開招股項目中收取異常高昂的佣金，及涉嫌提供回佣以資助代名人認購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這些代名人其後出售有關股份獲利，導致新上市公司的股價在首個交易日暴跌。本會一直透過跨部門工作小組“ICE”及與其他監管機構和政府部門緊密合作，處理這些及其他市場及企業失當行為²。

¹ ICE (中介機構Intermediaries、企業融資Corporate Finance和法規執行Enforcement) 是一個為處理企業失當行為而成立的跨部門工作小組。

² 請參閱第8頁的〈執法〉部分。

策略及方針

中介人

年內，中介機構因疫情所帶來的影響而面臨重大的營運挑戰，令它們在資訊系統、員工、設施以及與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和客戶的關係方面抵禦衝擊的能力備受考驗。雖然中介機構在重整人手安排方面存在營運風險，但大部分公司仍能維持“正常業務運作”。

因應來年疫情的影響可能會持續一段時間，我們已加強監察操守和營運風險，並更頻密地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持牌機構抵禦財務風險的能力。本會將就持牌機構在疫情期間的業務延續計劃的抵禦衝擊能力進行主題檢視，內容包括遠程辦公的挑戰，並分享良好作業手法的例子及業界在因應疫情作出規劃和對策方面汲取到的經驗。

繼本會在2020年就選定經紀行的控制人的流動資金管理作業手法進行調查，我們將會與更多經紀行聯繫，以了解其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識別潛在的問題，藉以及早採取監督行動。鑑於某些母集團出現財務困難，我們加強了對其持牌聯屬公司的監督，以確保投資者利益不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會在有需要時採取積極的監管行動，以處理我們所識別的任何財務風險。

我們須就美國對內地及香港的多家公司和多名人士實施制裁而引起的風險，制訂監管對策³。本會現正與其他金融監管機構積極合作，以便交流信息，對證券業進行系統性風險分析，及繼續透過與業界人士的討論來收集市場情報。

把關工作是本會監管職能的重要一環。本會新一代的網上發牌平台登載了網上電子表格，並容許以數碼方式簽署和付款，這將提升把關工作的效率及透明度。當這個平台在今年稍後時間全面運作時，將令本會能更有效率地收集數據，並更有效地在我們的發牌職能落實本會的前置式及風險為本的方針。

我們早前進行了兩項諮詢，分別有關適用於在香港進行股權及債務資本籌集的中介人的建議操守規定，及為了將本會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與最新的國際標準看齊而作出的修訂。我們計劃在今年稍後發表相關的諮詢總結。

資產及財富管理

本會優化監管制度以促進投資產品的發展，保障投資者的利益，及擴大公眾基金的潛在市場，從而協助加強香港作為環球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的競爭力。

我們現正與政府合作進行法例修訂以引入法定機制，讓海外公司型基金以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形式將註冊地轉移至香港。我們亦正在對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制度中有關清盤程序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規定作出微調。為了吸引更多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基金(房地產基金)來港，本會正執行新的資助計劃，為設立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將房地產基金上市提供資助。

我們積極參與政府的工作小組，協助為本地管理的私募股本基金分發的附帶權益提供稅務寬免及推行其他稅務措施，以提升香港作為基金首選註冊地的吸引力。

為了協助本會維持有效的監管制度及讓投資者得到更完善的保障，我們現正對與投資有關的人壽保險計劃進行全面檢視，並將就有關計劃的產品設計和資料披露向業界發出進一步指引。我們現時亦正在制訂有關引入新的受規管活動的建議，以便將證監會認可基金的存管人納入本會的發牌、監督及執法制度。本會將就有關的監管框架發表諮詢總結文件，及就附屬法例及證監會守則和指引的修訂草擬本展開進一步諮詢。

本會計劃就公眾基金使用槓桿的情況收集更多數據，以加強監察這些基金的活動，及加深我們對金融市場發展趨勢的了解。

³ 請參閱證監會2020年8月8日及11月12日的新聞稿。



行政總裁歐達禮先生 (Mr Ashley Alder)

為拓展本地公眾基金的市場，本會正在優化現有的基金互認安排，及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研究訂立類似的安排。本會現正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共同優化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包括放寬銷售限額和海外轉授職能的限制，以提供在香港管理的更多元化的基金予內地投資者。

為了向本地及海外投資者提供更多投資機會，我們與中國證監會及多家證券交易所合作，將交易所買賣基金 (exchange-traded fund, 簡稱ETF) 在內地及香港的證券交易所互掛的計劃正常化。我們亦與本地及內地當局進行討論和合作，以期實施ETF通。

本會與另外六家內地、香港及澳門的監管機構⁴在2021年1月簽署多方監管諒解備忘錄，推動落實大灣區跨境理財通計劃，讓投資者可透過銀行分銷渠道接觸財富管理產品。我們現正與其他簽署方合作訂明運作詳情。

市場

鑑於疫情的廣泛影響及全球市場的聯繫日益緊密，我們已作出相應改動，從而協助本會以更有系統的方式監察跨市場活動。為確保作出及時和全面的評估，我們現正與其他金融監管機構和業界人士合作，以提升在不同制度下呈報的數據的質素。此舉將有助我們識別潛在的風險和隱憂，以及考慮適當的政策回應。

我們定期檢視及優化本會的市場應變計劃，及研究在緊急情況下可運用哪些工具，以維持市場有序運作及金融體系的整體穩定性。另外，引入市場熔斷機制的計劃正在積極檢視當中。

有效的風險管治是本會對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的監督工作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現正與香港交易所一起檢視其風險管治，以確保風險管理、監控職能以及集團合規部門有充足的權力、獨立性及資源，並且確保其管治安排具備問責性。

我們在2020年12月進行諮詢，就香港證券市場在交易層面上實施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及引入適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的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提出建議，旨在以更適時和高效的方式偵測潛在的市場失當行為。這兩個制度將會加強我們的市場監督能力，及提升投資者信心，這對香港作為優越的國際金融中心的蓬勃發展來說至關重要。

本會現正聯同政府準備修改法例，以實施無紙證券市場制度。我們將會與香港交易所和證券登記公司總有限公司合作，制定有關運作模式的技術事宜，目標是在本年底之前就建議的附屬法例諮詢公眾。

4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國家外匯管理局、香港金融管理局及澳門金融管理局。

策略及方針

香港現正分階段實施場外衍生工具監管制度，而本會正在監察全球改革措施的進展，以評估這些措施對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影響。我們現正與政府合作進行法例修訂，以微調場外衍生工具發牌制度下的受規管活動範圍。

我們已檢視了香港交易所提議的“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簡稱FINI）服務平台，其目標是簡化和縮短首次公開招股的結算周期，及透過建議的FINI平台，提升呈交及處理首次公開招股申請的效率。香港交易所於2020年11月發表有關FINI的概念文件後，本會現正因應市場的意見而檢視經修訂的建議。

執法

本會執法工作重點處理最嚴重的失當行為。儘管工作環境在疫情期間充滿挑戰，我們始終堅持果斷執法和傳達具阻嚇力的訊息，以保障廣大投資者及維護市場的廉潔穩健。

我們的重點工作之一是瓦解網上平台的投資欺詐和騙局。隨著與“唱高散貨”相關的市場違規個案數目大增，我們迅速地採取行動阻截了這些活動，與警方合作進行搜查行動，拘捕懷疑騙徒，並凍結資產。我們亦加大力度向公眾講解社交媒體投資騙局的運作方

式，及避免墮入圈套的方法。證監會與警務處現正攜手推行宣傳活動，以提醒公眾注意墮入這些騙局的風險。

本會一直致力遏止企業欺詐及改善本港市場質素。我們對涉嫌粉飾財務報表及進行高價收購的上市公司，以及涉嫌將公司資產調走的董事，展開了法律程序。我們的目的是阻止違規者擔任上市公司的董事，及保障股東免受損害。

中介人失當行為是我們的另一項執法重點。針對保薦人公司的違規行為採取執法行動，有助提升所有新上市申請理應達到的標準，而針對有關打擊洗錢監控措施的缺失採取行動，則可避免中介機構被利用作為將源頭可疑的資金轉入本港資本市場的渠道。多家持牌機構及其負責人員因監管違規事項（例如未有在處理第三方資金轉帳時遵守規定），而遭受本會制裁，其中一些公司更被處以破紀錄的罰款。

本會擔任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國際證監會組織）執法與資訊交換委員會（Committee on Enforcement and the Exchange of Information）的副主席，協助加強全球證券執法合作。為了更有效地打擊跨境證券犯罪，我們現正與中國證監會加強策略性合作。





本地方面，本會在2021年2月與財務匯報局簽署了一份新的諒解備忘錄，藉此加強雙方的合作，目標是透過高效地交流專業知識和共用資源(包括就特別重要的個案進行聯合調查)，以改善香港上市公司的整體審計質素。

本會亦與本地監管同業保持緊密的合作關係。我們與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密切合作，以確保雙方採取相同的標準來評估合規情況，及註冊機構能夠符合我們高水平的監管期望。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

氣候變化的威脅已迫在眉睫，可嚴重擾亂經濟活動，而全球各地的金融市場監管機構及金融業亦愈來愈重視這個問題和其他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措施。因此，本會一直有系統地實踐我們在2018年9月發表的《綠色金融策略框架》內所訂立的目標，同時亦參與全球政策制訂工作，並與國際監管同業合作，以支持將可持續發展標準劃一。

由於氣候變化日漸被視為企業財務風險的主要源頭之一，我們需制訂監管對策，讓金融業界得以作出回應。我們參照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簡稱TCFD)的建議，提議修改《基金經理操守準則》，要求基金經理在投資管理及風險管理的流程中考慮氣候相

關風險，並須作出適當的披露。有關諮詢已於2021年1月結束，我們計劃於今年稍後發表諮詢總結。本會現時亦正在就加強資產管理公司在本會認可的綠色和環境、社會及管治(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簡稱ESG)基金方面的披露，更新有關指引。

香港具備優越的條件，可成為包括大灣區在內的亞太區綠色及可持續金融樞紐。香港的資本市場規模龐大，讓我們有機會在為亞太區以至於全球制訂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監管政策及標準方面，擔當領導角色。

本會作為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跨機構督導小組的共同主持機構，現正與政府和其他本地金融監管機構合作，旨在於2025年前將氣候相關的信息披露規定與TCFD的建議看齊。我們亦支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IFRS⁵ Foundation)有關成立一個新的可持續準則委員會的舉措，以制訂及維持一套全球統一的可持續匯報準則。

本會歡迎政府公布在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並已作好準備與政府和其他持份者合作，以期達致這個目標。

溝通

本會現時採取更為積極的綜合對外溝通策略，以確保我們能在日益複雜的環境下，有效地向公眾傳達本會對重大事宜的立場。這項措施由一支專責團隊負責，透過善用社交媒體等全方位溝通渠道，藉以推行這項策略。以貫徹一致、強而有力及積極主動的方式向公眾傳達我們的訊息，將會加深公眾對本會核心工作的了解，及建立證監會作為全球備受尊重且深具影響力的監管機構的聲譽。

科技

科技是本會監管工作的重要部分。根據本會的資訊科技策略，本會採取貫徹一致的方針來進行資訊交流、數碼化、程序自動化及風險偵測。

5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簡稱IFRS。

策略及方針

我們定期評估如何以有效及安全的方式採納最新的科技發展和創新的業務常規，以推動本會的監管目標及優化內部運作。調整本會對於現時慣常利用科技提供金融服務的中介人的規管，仍然是我們的焦點之一。

舉例來說，我們現正研發先進的內部數據分析及風險評估平台，以優化本會日常的監督工作。中介人透過經優化的《業務及風險管理問卷》和經修訂的財務申報表提供的數據將會被整合至單一平台，以便我們監察持牌機構、規劃視察工作及向管理層作出匯報。

我們的目標是在今年下半年推出一個內部數據分析平台，把大型證券經紀行所呈交的交易數據的分析工作自動化，藉此協助提升我們對潛在的違規行為和不合規情況的警覺性。

監管合作

我們與海外監管同業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並積極參與國際標準釐定機關的工作，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本會行政總裁歐達禮先生(Mr Ashley Alder)是國際證監會組織理事會主席，以及金融穩定理事會全體會議及督導委員會的當然成員。本會的高層人員亦在國際證監會組織和金融穩定理事會轄下多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擔當其他領導角色。

國際證監會組織與金融穩定理事會之間的合作關係隨著歐達禮先生的參與而有所加強。這兩家監管機構緊

密合作，以應對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造成的市場壓力，及推行其他旨在確保全球資本市場保持公平有序及能夠抵禦衝擊的監管措施。

本會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金管局、保險業監管局及香港交易所共同設立了工作小組，以更有效及更具策略性的方式，鞏固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以迎接未來的機遇和挑戰。透過這個機制，我們正研究香港在滿足國際投資者需求的同時，如何發揮更重要的作用，配合內地經濟及金融發展。

隨著市場聯繫日益緊密，本會與內地監管機構的合作對於維護市場廉潔穩健和保障投資者利益來說愈來愈重要。我們將與內地監管機構保持緊密及有效的高層溝通和日常交流，以加強監管合作，及確保各項市場發展措施(包括多項市場互聯互通計劃)得以順利落實。

建設大灣區是中國發展戰略規劃中一個非常重要的組成部分。作為大灣區內最開放及國際化的大都市，香港憑藉大量具專業知識的人才、國際認可的監管框架、充裕的資金、發展成熟的金融市場及穩健的金融基礎設施，可在大灣區的發展中擔當舉足輕重的角色。本會將與內地相關部門緊密合作，落實大灣區發展規劃中所載列的措施，進一步支持香港證券業的發展。